

融通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5 年第 1 号)

编制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3 月 20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融通人工智能指数（LOF）	基金代码	161631	
下属基金简称	融通人工智能指数(LOF)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161631	
基金管理人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4 月 10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 年 4 月 19 日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何天翔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7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8 年 7 月 2 日	
基金经理	林丽娟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 年 12 月 17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20 年 5 月 1 日	
其他	本基金场内扩位简称：人工智能 LO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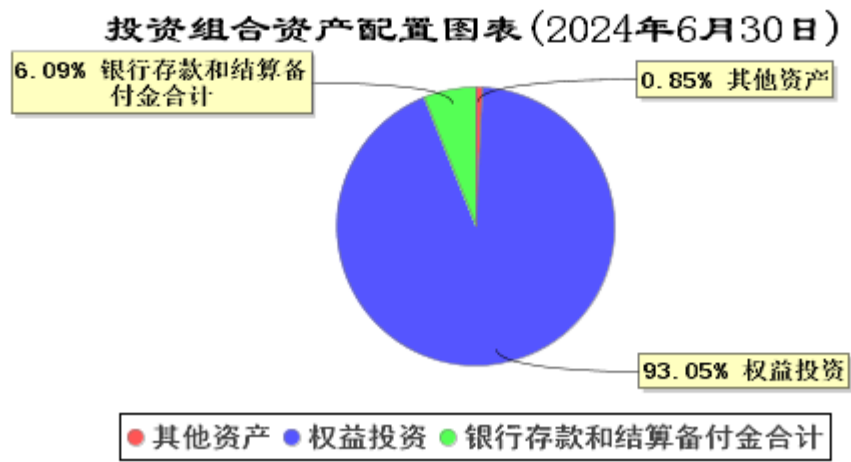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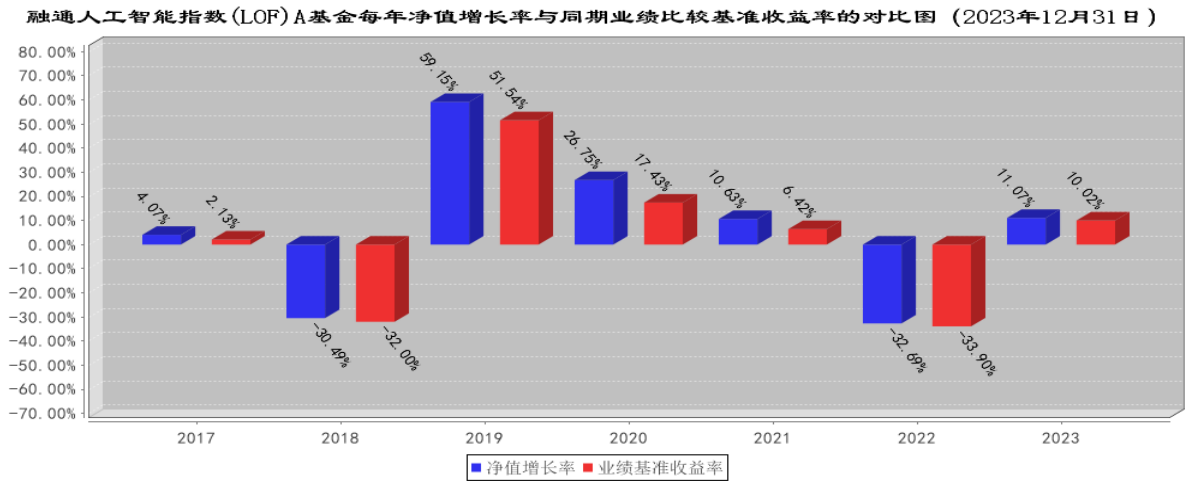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指数化投资策略，紧密跟踪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将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绝对值控制在 0.35% 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 4%以内。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股指期货、权证、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

	的 90%；投资于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对投资组合进行相应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95\% \times \text{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收益率} + 5\% \times \text{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1）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2）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认购费	M<100 万元	1.0%
	100 万元≤M<200 万元	0.4%
	200 万元≤M<500 万元	0.2%
	M≥500 万元	1,000 元/笔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 万元	1.2%
	100 万元≤M<200 万元	0.6%
	200 万元≤M<500 万元	0.4%
	M≥5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N<7 日	1.5%
	7 日≤N<1 年	0.5%
	1 年≤N<2 年	0.25%
	N≥2 年	0.0

认购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养老金客户开展认购费率优惠活动，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场内认购费率由销售机构参照普通客户场外认购费率执行。

申购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养老金客户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场内申购费率由销售机构参照普通客户场外申购费率执行。

赎回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养老金客户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场内赎回费率如下：当持有期限：N<7 日，赎回费率为 1.5%；N≥7 日，赎回费率为 0.5%。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8%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5%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6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指数许可使用费	-	指数编制公司
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本基金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融通人工智能指数(LOF)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1.01%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的投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含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购买力风险）、管理风险、交易风险、流动性风险、运营风险及特有风险。

本基金特有风险包括：

1、指数投资特有风险

本基金为跟踪指数的股票型基金，标的指数为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在基金的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指数基金特有的风险，包括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标的指数收益率与股票市场平均收益率偏离的风险、基金投资组合收益率与标的指数收益率偏离的风险、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成份股停牌的风险等。

2、基金上市交易的风险

本基金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由于上市期间可能因信息披露导致基金停牌，投资者在停牌期间不能买卖本基金上市交易份额，产生风险；同时，可能因上市后交易对手不足而产生流动性风险。

3、股指期货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股指期货，股指期货作为一种金融衍生品，主要存在市场风险、市场流动性风险、结算流动性风险、基差风险、信用风险、作业风险等。

4、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可能面临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

5、本基金如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本基金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6、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可能面临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标的指数为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指数。有关标的指数的具体编制方案详见招募说明书“二十六、指数编制方案”，编制方案后续更新及成份股信息详见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网址：www.csindex.com.cn。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对基金产品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不同，因此不同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可能存在不同，且销售机构的风险评价结果与本基金法律文件的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也可能不一致。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另请投资者注意：与本基金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rtfund.com，客服电话 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